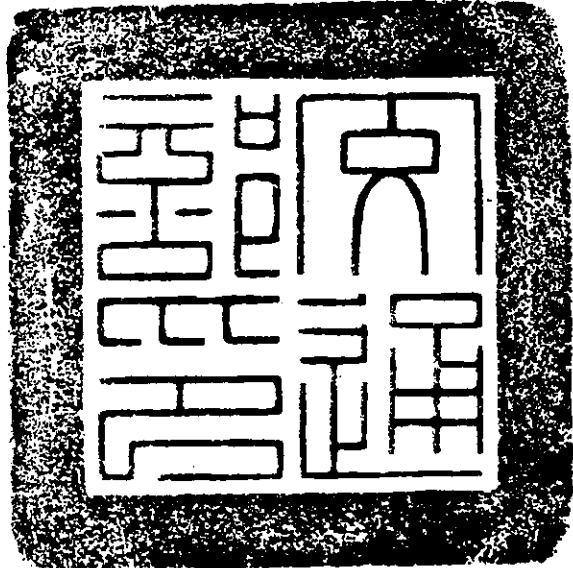


交通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7日
發文字號：交路字第1100407509號



主旨：公告調整臺中市轄內區道公路路線。

依據：公路法第四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區道中50-1線：

(一)原中50-1線0K+000~0K+206路段廢止，起點調整至海濱路與漁港路口。

(二)路線調整後，路線名稱不變，仍為塭子寮~清水，原總里程為4.663公里，調整後為4.457公里（短鏈0.206公里）。

二、區道中53線：

(一)原中53線3K+538~3K+907路段廢止，迄點調整至鰲峰路與港埤路二段口。

(二)路線調整後，原路線名稱為清水~梧棲，新路線名稱為清水~糠榔，原總里程為3.907公里，調整後為3.538公里（短鏈0.369公里）。

三、區道中59線：



(一)原中59線4K+952~5K+132路段，改行平等路、中央路後接回原線(里程4K+952~5K+172)；6K+428~6K+801路段，改行糠榔一街、鰲峰路後接回原線(里程6K+468~6K+887)。前述2改線舊路段位於青海國中、糠榔運動公園、糠榔國小，現況已無道路，原區道廢止。

(二)路線調整後，路線名稱不變，仍為菁埔~海埔子，原總里程為15.989公里，調整後為16.075公里(長鏈0.086公里)。

四、區道中68線：

(一)原中68線0K+492~0K+775路段，改行福至路、福至路50巷後接回原線(里程0K+492~0K+815)，原路段區道廢止，改為地方道路，仍由臺中市沙鹿區公所管養。

(二)路線調整後，路線名稱不變，仍為興仁~晉江寮，原總里程為2.447公里，調整後為2.487公里(長鏈0.040公里)。



部長王國材